

中小企业声明函

项目名称： 县道 203（S344-开发区工业学校段）维修改造工程

项目编号： JSZC-320390-JQXM-C2026-0008

本公司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[2020]46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参加（徐州经济技术开发区综合行政执法局）的（县道 203（S344-开发区工业学校段）维修改造工程）采购活动，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。相关企业（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）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县道 203（S344-开发区工业学校段）维修改造工程，属于建筑业；承建企业为成盛建设集团有限公司，从业人员 200 人，营业收入为 146491.61（万元），资产总额为 59070.13（万元）①，属于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，**请勾选!!!**）；

（标的名称），属于（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）；承建（承建）企业为（企业名称），从业人员（ ）人，营业收入为（ 万元），资产总额为（ 万元）①，属于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，**请勾选!!!**）；

...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企业名称（电子签章） 成盛建设集团有限公司

日期： 2026 年 6 月 15 日



田为册

注：本项目采购项目属性为：建筑业。

备注：

1. 从业人员、营业收入、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，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。

2. 中小企业规模类型自测小程序：
<https://baosong.miit.gov.cn/ScaleTest>。